

中西區區議會  
二零二二至二零二三年度  
樓宇管理、環境衛生及工務委員會  
第一次及第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海港政府大樓 14 樓  
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梁子琪先生, JP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第一部分－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

楊浩然議員\*  
(第二部分－正式會議)

委員

彭家浩議員\*  
楊哲安議員\*

註： \* 出席整個會議的議員  
( ) 議員出席時間

## 嘉賓名單：

### 第 5(i)項

林明偉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馮偉諾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2
李嘉惠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署理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3
謝業基先生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1
王譚鎮先生	學林雅軒業主立案法團	代表
羅修慧先生	學林雅軒業主立案法團	代表

### 第 5(ii)項

高顯倫先生	屋宇署	屋宇測量師/斜坡安全 2
-------	-----	--------------

### 第 5(iv)項

謝業基先生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1
-------	-------	----------------

### 第 6 項

林明偉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馮偉諾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2
李嘉惠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署理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3
陳寶琳女士	漁農自然護理署	動物護理主任(行動)3

## 列席者

梁子琪先生, JP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註：出席整個會議]
吳詠希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註：出席整個會議]
黃恩光先生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楊嘉儀女士	發展局	助理秘書長(樹木管理) 2
林明偉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馮偉諾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衛生總督察2
李嘉惠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署理中西區衛生總督察3
李啟豪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中西區副康樂事務經理2
謝業基先生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1
曾裔研女士	地政總署	高級產業測量師/西(港島西及南區地政處)
何漢棟先生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西區
潘銳秋先生	屋宇署	高級屋宇測量師/A3
黃志良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級工程師/7(南)
陳寶琳女士	漁農自然護理署	動物護理主任(行動)3
駱彥銘先生	水務署	工程師/香港及離島區(分配 2)

## 秘書

陳苑瑩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3
-------	----------	------------

## 第一部分－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

### 歡迎

(下午 2 時 30 分至 2 時 33 分)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梁子琪先生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樓宇管理、環境衛生及工務委員會(環工會)第一次及第二次會議。由於中西區區議會轄下樓宇管理、環境衛生及工務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的職位同時懸空，根據《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常規》(《常規》)第 34(7)條，會議需要在出席的委員會成員當中，選出一名議員為臨時主席，主持該會議。由於區議會副主席楊浩然議員在與秘書處的初步溝通中曾表達會競選臨時主席，為表公平，將由他本人以民政事務專員身分主持會議的第一部分有關臨時主席的選舉。

2. 楊浩然議員表示沒有補充。

### 第 1 項：通過第一部分會議議程

(下午 2 時 33 分)

3. 各委員對「第一部分- 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會議議程沒有意見，專員宣布議程獲得通過。

### 第 2 項：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

(下午 2 時 33 分至 2 時 36 分)

4. 專員詢問委員是否同意以不記名形式投票，並以簡單多數票方式選出委員會臨時主席。在席委員沒有意見。他請委員就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作出提名。

5. 楊浩然議員舉手示意有意角逐委員會臨時主席。

6. 專員宣布由於沒有其他候選人，楊浩然議員當選為是次會議的臨時主席。根據《常規》第 34(7)條，臨時主席將主持是次會議，並享有《常規》賦予主席主持會議的一切權力。由於《常規》並未提及會議前後臨時主席除主持會議外的其他主席權力，故秘書處將會繼續按《常規》第 7(2)條的做法，在日後相關的委員會會議前，先擬備議程和傳閱會議文件。如秘書處在會議的三個淨工作日前接獲過半數議員對有關討論事項或文件的書面或口頭反對，則有關討論事項或文件須予撤銷。

7. 專員表示「第二部分－正式會議」將交由委員會臨時主席楊浩然議員主持。

## 第二部分 – 正式會議

### 歡迎

(下午 2 時 36 分至 2 時 37 分)

8. 臨時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第二部分的會議，並表示為了更有效進行討論，建議每項討論事項以「四分鐘包問包答」形式進行，請各位出席代表在發言和回應時盡量精簡。

### 第 1 項：通過第二部分會議議程

(下午 2 時 37 分)

9. 各委員對「第二部分 – 正式會議」會議議程沒有意見，臨時主席宣布議程獲得通過。

### 第 2 項：通過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環工會第十一次會議紀錄

(下午 2 時 37 分)

10. 各委員對環工會第十一次會議紀錄沒有意見，臨時主席宣布會議紀錄獲得通過。

### 第 3 項：環工會第十一次會議續議事項查察表 (中西區環工會文件第 15/2022 號)

(下午 2 時 37 分)

11. 臨時主席請委員閱悉上述文件。

### 第 4 項：主席報告

(下午 2 時 37 分至 2 時 38 分)

12. 臨時主席表示秘書處早前已把下列資料文件透過傳閱方式交給各委員閱悉：

文件編號	文件名稱	傳閱日期
1/2022	食物環境衛生署 二零二二年中西區滅蚊運動（第一期）	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
2/2022	食物環境衛生署 雪廠街公廁翻新工程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3/2022	食物環境衛生署 華興里公廁及浴室翻新工程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4/2022	食物環境衛生署 石塘咀市政大廈公廁翻新工程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5/2022	食物環境衛生署 樓梯街公廁翻新工程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6/2022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二零二二年度歲晚清潔大行動的成果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7/2022	食物環境衛生署 二零二二年中西區滅蚊運動（第二期）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17/2022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18/2022	食物環境衛生署 改善香港環境衛生的策略和工作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日

**第 5(i)項：常設事項－行人路垃圾箱旁垃圾的處理  
(中西區環工會文件第 8/2022 號)**

(下午 2 時 38 分至 2 時 55 分)

13. 學林雅軒業主立案法團(法團)代表羅修慧先生感謝區議會和彭家浩議員的安排，讓他們能在此表達意見，並希望有關意見能記錄在案。他簡述目前情況，指受影響地點為般咸道 63G 號，範圍包括由興漢道路口延伸至東行的英皇書院。他表示目前的環境相當惡劣，每天有大量垃圾堆積於巴士站旁的垃圾箱、環保回收箱和榕樹旁邊。他估計垃圾來自三方面，包括附近商戶或住戶棄置並待清潔公司清走的垃圾、商戶和工友於下午三時及黃昏時間棄置的垃圾，以及拾荒者在每天早上及黃昏翻倒垃圾箱和回收箱後未有收拾不要的垃圾，並令垃圾箱蓋長期處於打開的狀態。他認為上述情況造成環境衛生、安全、觀感和健康的影響。他感謝區議會和環境保護署(環保署)的跟進，令最近的情況得以改善，但期望可從根本解決問題。他希望區議會能持續跟進情況，讓他們能適時知悉最新的跟進情況，並表示願意配合和提供資訊及意見。

14. 彭家浩議員感謝法團代表出席會議並講解情況。他展示一張由法團提供的照片，顯示屋苑對出回收箱旁的垃圾積聚問題，並指問題已持續一、兩年。他認為問題源於附近商戶棄置的垃圾包和拾荒者翻倒回收箱的行為，希望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和環保署可以合力解決問題。另外，他詢問環保署會否考慮重置士美菲路和石山街交界、近市政大廈的回收箱。就北街家農的阻街問題，他明白食環署一直有跟進和處理問題，但希望食環署與香港警務處(警務處)進行聯合行動時可多加留意馬路上的情況，因該店舖經常把貨物放於對面報攤旁的停車位置。

15. 食環署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林明偉先生回覆，指就學林雅軒的問題，署方已加強巡視、採取突擊行動並票控亂拋垃圾的人士、加密垃圾收集次數、增設告示提醒市民切勿在垃圾箱外棄置垃圾，並會因應情況與環保署進行聯合行動，期望可長遠解決問題。同時，署方會與涉事拾荒者溝通，要求他保持地方整潔，並會將情況轉介社會福利署協助。就北街家農的問題，署方會與警務處溝通和安排聯合行動，期望可同時解決行人路及車路的阻塞問題。

16. 臨時主席詢問就學林雅軒的問題，食環署除勸喻外，有否其他實際行動。他認為現時的垃圾數量較垃圾箱的容量大，顯示市民有棄置垃圾的需要，因此

勸喻未必有實際效用，詢問食環署會否加強垃圾收集次數或增設垃圾箱。

17. 食環署林明偉先生指署方職員會因應情況加強清潔服務，包括收集次數、增設或放置較大型的垃圾箱。署方亦會與附近商戶溝通，指商戶應自行尋找私人垃圾收集商處理其商業垃圾，而非棄置於垃圾箱旁，並指會採取突擊行動，票控亂拋垃圾人士。署方會繼續留意有關情況，及按情況所需採取相應行動。

18. 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1 謝業基先生指署方近日亦接獲市民投訴般咸道近學林雅軒位置對出回收箱垃圾積聚和滿溢的情況。他表示現時該位置每天會安排一次回收物收集服務，並會按需要增加次數。他表示在接獲投訴後，署方有派員實地視察，發現回收箱的狀態良好並未滿溢，而在回收箱和垃圾箱旁有雜物堆積，署方會與食環署商討進行突擊行動檢控違法人士。另外，就重置士美菲路回收箱的問題，他會將有關意見轉交減廢組跟進，並指一般回收箱的設置會考慮其回收量及回收物質量等因素。

19. 楊哲安議員指雖然剛才提及的黑點和範圍與山頂區沒有太大直接關係，但認為現時多區區議員職位懸空，在任議員有必要協助其他區轉達情況和表達意見。他提及翻倒垃圾箱和回收箱的行為，指回收便利點可讓市民透過回收換領禮品，為部分拾荒者提供了誘因去主動翻倒回收箱，希望政府能審視「綠在區區」和回收箱的工作，提出若「綠在區區」成效顯著時是否應淘汰回收箱，以及建議採用讓人較難翻倒的回收箱設計。他分享過往在山頂區處理垃圾堆積問題的經驗，指之前在寶雲道垃圾站有很多工業違法棄置的垃圾，在食環署增強該位置的照明和增設閉路電視後情況有所改善。他認為可採用「無定向」、「亦可真亦可假」的方式設置閉路電視，藉此增加阻嚇力和改變市民錯誤棄置垃圾的習慣，認為寶雲道是非常成功的例子，但亦希望部門可照顧當區區議員和市民對私隱問題的擔憂。

20. 臨時主席表示很多居民對設置閉路電視的做法有保留，因涉及私隱的問題，但若閉路電視集中在垃圾收集範圍，不牽涉民居會相對容易令人接受。另外，他認為商戶棄置垃圾的習慣受成本影響，指若非法棄置垃圾的罰款少於找私人承辦商回收垃圾，商戶將會繼續非法棄置垃圾，因此希望部門加強檢控違規行為，並透過多方面的合作長遠解決根本問題。他希望部門在下次會議報告跟進的情況。

#### **第 5(ii)項：常設事項－山市街滲漏地渠事宜 (中西區環工會文件第 9/2022 號)**

(下午 2 時 55 分至 2 時 57 分)

21. 屋宇署屋宇測量師/斜坡安全 2 高顯倫先生報告文件，指就山市街 3 號(即雅福台)至 43 號後巷的部分地下排水管及沙井的維修工程，首兩期工程已經完成，餘下第 3 期工程涉及更換地下排水管及排水管改道工程，須分階段進行。最後一階段的更換工程預計將於 5 月底展開，預計整項工程將於 2023 年第一季度完成。

22. 彭家浩議員詢問即將展開的工程是否只涉及山市街 37 至 43 號。
23. 屋宇署 高顯倫先生指工程涉及山市街整條後巷。
24. 彭家浩議員詢問署方是否有接獲業主對工程或付費安排的意見或阻力。
25. 屋宇署 高顯倫先生表示現階段沒有接獲任何意見。

**第 5(iii)項：常設事項－監察堅尼地城舊焚化爐、舊屠房及毗鄰用地的除污工程事宜**

**(中西區環工會文件第 10/2022 號)**

---

(下午 2 時 57 分至 2 時 59 分)

26. 臨時主席表示秘書處已於會前邀請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出席會議，但部門表示未能派代表出席。
27. 彭家浩議員請秘書處向土拓署轉達下列意見。他表示樂見部門把加多近街臨時花園(臨時花園)在除污工程項目中剔除。就清拆圍板以配合民政處的臨時海濱長廊建造工程，他詢問部門會否在加多近街近泓都的位置加設過路處。他指近泓都的位置有不少市民在過馬路，並有部分市民會在附近「打卡」拍照，甚至為此站在馬路上，加上現時最近的過路處是近臨時花園的位置，較為不便，因此希望長遠可在該位置加設過路處。
28. 臨時主席請秘書處向土拓署轉達有關意見和要求回覆。

**第 5(iv)項：常設事項－關於中西區內社區環保回收之工作**

**(中西區環工會文件第 11/2022 號)**

---

(下午 2 時 59 分至 3 時 02 分)

29. 楊哲安議員樂見各回收便利點的實際回收量高於目標回收量，詢問部門會否調整目標回收量。另外，就長遠而言，他詢問部門是否有計劃減少街道的回收垃圾箱，尤其是回收便利點附近的垃圾箱，以避免有市民翻倒垃圾箱內的回收物以在回收便利點換取禮品，或因逃避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而將垃圾棄於街道的垃圾箱。他認為香港棄置垃圾的習慣需要改變，因相較其他周邊地區落後。他認為回收便利點的工作非常成功，值得增加資源進一步推展。
30. 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1 謝業基先生表示開設第三個回收便利點－「綠在堅城」後，署方會檢視區內的環保回收情況。在考慮回收量、附近居民需求等因素後，將會檢討回收箱和街站的位置。



**第 6 項：改善山頂區野豬擾民問題**  
**(中西區環工會文件第 16/2022 號)**

(下午 3 時 02 分至 3 時 17 分)

31. 楊哲安議員指野豬問題存在已久而且不斷更新，明白野豬相關政策會「滯後」，但至今仍未見有效的改善方式。他對部門的回覆表示失望，指過去五年，部門只有九次聯合行動和票控三名餵飼人士，在非聯合行動中亦只票控 220 次，當中包括餵飼野豬以外的人士，認為數量很少。有見及此，他詢問部門票控的人數，而非人次，認為兩者所反映的成效不同，希望部門能具體再回覆人數及地點。他指收到很多居民就有關問題提供的資料，但沒有一個統計的資料，而部門僅提供不具體的資料，他對此表示失望。另外，他指由於過去兩年疫情問題，很多居民在家裏進食晚餐，因此廚餘量倍升，而廚餘是吸引野豬到垃圾箱覓食的主要原因，即使垃圾收集次數增加至現時每日四次仍未能改善問題，希望部門可以適時收集垃圾，並按情況彈性處理問題。

32. 食環署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林明偉先生指署方將於會後補充 220 次票控的人數及地點。另外，他指署方已因應問題在有關位置設置防野豬垃圾收集箱，而很多時候垃圾箱尚未滿溢，但部分市民因不想觸碰垃圾箱而把垃圾放於垃圾箱旁，因此署方除了按情況增減垃圾收集次數外，亦會提醒市民妥善處理垃圾的重要性。

[會後補註：過去五年，食環署在公眾地方餵飼野生雀鳥及動物而弄污公眾地方的人士所出的 220 多張「定額罰款通知書」中，共涉及 210 名違例人士及 96 個地點，其中一名重複觸犯相關法例人士共被檢控五次。]

33. 楊哲安議員建議在堪仕達道這個野豬黑點增設閉路電視，並掛上橫額列明棄置垃圾在垃圾箱外等同違法，並票控違規人士 1,500 元，認為短期即可見成效，但他不建議部門同時減少垃圾收集次數和垃圾箱數目，以免居民把垃圾拋至山下。

34. 食環署林明偉先生表示署方會在有關位置張貼告示，至於懸掛橫額的建議則需要考慮現場是否有足夠的空間和欄杆。他表示以往安裝網絡攝錄機之目的主要用於觀察是否有人習慣在某時間大量在公眾地方棄置垃圾，從而安排人手進行突擊檢控行動。他指網絡攝錄機所拍攝的畫面未必能提供足夠證據檢控有關人士，但認同能提高阻嚇作用，會後會研究楊哲安議員提議的做法。

35. 彭家浩議員認為加設閉路電視可能是一個可行的方法，因可以方便監察情況並節省人手。他認為部門進行聯合行動的次數不足夠，五年內只進行九次，他希望部門可針對垃圾棄置及餵飼行為兩方面，從根源解決問題，若部門沒有備存黑點位置及經常餵飼野豬的人士名單，相信附近居民亦可提供有關資料。他希望部門可以進行更密集和更精準的聯合行動。

36. 臨時主席認為這些都不是根本解決問題的方法，指即使清除所有垃圾及沒有人餵飼，野豬仍有進食的需要並有機會走至市區，建議把野豬遷至郊野地區較為合適，詢問部門在這方面進行了甚麼工作。

37. 食環署林明偉先生表示會與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商討增加聯合行動的次數，並會勸喻市民不要餵飼野豬，從教育和檢控兩方面著手解決問題。

38. 漁護署動物護理主任(行動)3 陳寶琳女士指署方在過去數年都有在市區捕捉野豬，為野豬絕育，然後放回郊野地區。她指郊野公園是野豬的棲息地，而山頂附近有薄扶林郊野公園及香港仔郊野公園，堪仕達道下方亦是郊野公園，因此野豬是居於郊野公園。她指或由於附近地方有棄置垃圾或有人餵飼，野豬因而被吸引至民居附近覓食。她表示野豬本性怕人，一般不會走近公共設施或民居，除非野豬習慣被人餵飼，因此她認為處理餵飼和垃圾問題是非常重要的。她提及野豬屬雜食性動物，而香港有很大面積屬郊野公園，當中有很多更為適合野豬進食的天然食物。署方會繼續宣傳不要餵飼野豬和妥善處理垃圾的訊息。另外，署方正研究修訂《野生動物保護條例》以擴大野生動物禁餵區範圍，預計本年內會與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討論細節，當有進一步詳情時會再向區議會報告。

39. 臨時主席指雖然野豬本性怕人，但認為若野豬處於飢餓時便不怕，如以前曾發生野豬進入超級市場的情況。他指野豬有生命，希望部門可以採用捕捉後放生至郊區的做法。

40. 彭家浩議員認為擴大禁餵區不是最能解決問題的方法，建議針對餵飼的行為，指現時以亂拋垃圾的法例檢控餵飼人士未能針對問題，希望能因餵飼這個行為來檢控餵飼人士。

**第 7 項：常設事項－監察中西區重建地盤事宜**  
**(中西區環工會文件第 12/2022 號)**

(下午 3 時 17 分)

41. 請委員閱悉上述文件。

**第 8 項：常設事項－改善列堤頓道之垃圾收集點工程**  
**(中西區環工會文件第 13/2022 號)**

(下午 3 時 17 分)

42. 請委員閱悉上述文件。

**第 9 項：常設事項－強烈要求改善堅尼地城龍華下街水浸情況**  
**(中西區環工會文件第 14/2022 號)**

(下午 3 時 17 分)

43. 請委員閱悉上述文件。

## 第 10 項: 其他事項

(下午 3 時 17 分至 3 時 22 分)

44. 臨時主席表示收到很多居民意見，指現時中小學已全面復課，而學童每天需要進行 2019 冠狀病毒病快速抗原測試，對不少家庭構成負擔，並擔心需求量增加會導致價格飆升。他詢問民政事務處會否為有學童的家庭提供額外的快速抗原測試包，或可由區議會協助派發。

45. 專員指可將臨時主席的意見向教育局和食物及衛生局反映。

46. 臨時主席詢問在短時間內，民政事務總署或區議會秘書處能否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協助。

47. 專員表示早前已向全港住戶派發防疫服務包，當中包括快速抗原測試包，在自我檢測行動中亦有派發快速抗原測試包，相信能為市民提供一定程度的幫助。他表示知悉教育局有採取措施協助受影響學童，亦會將臨時主席的意見向教育局反映和請局方跟進。

48. 臨時主席希望能儘快向教育局反映情況並解決有關問題。他指要求學童進行快速抗原測試的安排會為學童家庭帶來額外負擔，表示香港現時推行免費教育，擔心若學童家庭未能負擔快速抗原測試包的費用，因而導致學童不能上學觸犯法例，故希望教育局能儘快解決問題。他提及早前派發的防疫服務包，認為當中的快速抗原測試包數量有限，完全不能幫助有關家庭。

## 第 11 項: 下次會議日期

(下午 3 時 22 分)

49. 第三次環工會會議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政府部門文件截交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委員文件截交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50. 會議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下午 3 時 22 分結束。

會議紀錄於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通過

主席: 楊浩然議員

秘書: 陳苑瑩女士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二年六月